

附件 2

财政部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6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综合考核方案

财政部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财科院”）
2026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综合考核将于 2026 年 1 月
24-25 日进行。现将具体方案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综合考核方式

本次综合考核线下进行，考核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。请申请人提前安排好行程，熟悉考核要求。

二、综合考核安排

招生专业	资格审查	写作	写作考场	面试	面试考场
财政学	1 月 24 日 7:30-8:30 地点：218 学术报告厅外 (乘双侧电梯上二层)	1 月 24 日 9:00-12:00 专业写作 英语写作	218 学术报告厅 (乘双侧电梯上 二层)	1 月 24 日 13:00 开始 1 月 25 日 9:00 开始	329 教室 (乘双侧电梯至三层)
会计学			309 教室 (乘双侧电梯至 三层)		328 教室 (乘双侧电梯至三层)

三、综合考核内容

综合考核重点考察学生的科研能力、专业能力和专业知识及培养潜质等。

- (一) 资格审查。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3。
- (二) 写作。包括专业写作和英语写作两科。
- (三) 面试。包括申请人陈述和专家组提问两个环节，一次性完成。考生陈述不超过 5 分钟，内容包含本人简介、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选题方向，请提前准备好陈述 PPT (PDF 格式)，于资格审查时提交，PPT 命名格式为：报名专业+姓名（例：财政学张三）。

四、综合考核成绩计算

综合考核总成绩=面试成绩×1.5+专业写作成绩×1.0+英语写作成绩×0.5。

单科满分均为 100 分，面试、专业写作单科及格线为 60 分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(一) 信息采集。请申请人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 17:00 前登录财科院报名系统（网址：https://cafs.chineseafs.org/doctoralReg_bSUserLogin）准确填报个人信息。

(二) 诚信应考。研究生招生考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，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或传播。所有涉考人员应当严格遵守规定，对考核过程和内容保密。对违反

诚信考核相关规定者，一经发现，将取消综合考核成绩或录取资格，并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
（三）因申请人的个人原因未能按时参加综合考核，视为自动放弃综合考核资格。

六、录取原则

拟录取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1.面试、专业写作成绩均达 60 分及格线；2.综合考核总成绩达拟录取分数线；3.体检合格；4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合格。按照确保质量、宁缺毋滥的招生原则，并经财政部科研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批，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拟录取名单于财政部科研院官网（网址：https://yjsb.chineseafs.org/index/yjsb_index）公示 7 日，公示期满上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审查，最终确定录取名单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88190380 88190531 88190582

科研院纪检专用监督电话：（010）88191179

邮箱：ckyzsb@chineseafs.org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新知大厦 324 室

邮编：100142

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
研究生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20 日